

证券代码：688519

证券简称：南亚新材

公告编号：2022-069

##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含），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即自2022年5月13日起至2022年8月12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4日、2022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6）。

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4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9.75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

#### 二、回购实施情况

1、2022年5月16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30,600股，并于2022年5月17日披露了《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2、2022年8月12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6,097,484股，

占公司总股本23,440万股的比例为2.60%，回购最高价格为32.00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25.50元/股，回购均价为29.52元/股，使用资金总额179,973,743.2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3、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4、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 三、本次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2年5月14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自首次披露回购事项公告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此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 四、已回购股份处理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后，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后，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中包含回购专用证券账户8,555,434股，其中包括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公司已累计回购的股份2,457,950股，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6,097,484股，将于本公告披露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本公告披露后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3日